

经济史与国富策译丛

贾根良 梅俊杰 主编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传

〔德〕欧根·文得乐 著

梅俊杰 译

Friedrich List

A Visionary Economist with Social Responsibility



非外借



创立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 经济史与国富策译丛 |

贾根良 梅俊杰 主编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传

[德] 欧根·文得乐 著

梅俊杰 译

Friedrich List

A Visionary Economist with Social Responsibility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9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传/(德)欧根·文得乐著;梅俊杰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9

(经济史与国富策译丛)

ISBN 978-7-100-17947-8

I. ①弗… II. ①欧… ②梅… III. ①李斯特
(List, Friedrich 1789—1846)—传记 IV. ①K835.165.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264127 号

权利保留,侵权必究。

经济史与国富策译丛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传

〔德〕欧根·文得乐 著

梅俊杰 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17947-8

2019 年 11 月第 1 版

开本 880×1230 1/32

2019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3 1/4

定价:56.00 元

经济史与国富策译丛

Eugen Wendler

Friedrich List (1789-1846)

A Visionary Economist with Social Responsibility

根据施普林格出版社 2015 年英文版译出

Translation from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German):

Friedrich List (1789-1846) by Eugen Wendler

Copyright © Springer Gabler | Springer Fachmedien Wiesbaden 2013

Springer Fachmedien Wiesbaden is a part of Springer Science+Business Media

All Rights Reserved

《经济史与国富策译丛》总序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爆发时,我们就判定,我国通过大力引进外国直接投资、承接发达国家产业转移、奉行自由贸易原则、利用低工资劳动力比较优势和外部市场需求、融入全球价值链分工的出口导向型经济发展模式已在走到尽头。不仅如此,在我们看来,中国经济发展的这种模式与发达国家历史上经济崛起的道路大异其趣,它不但符合落后大国经济崛起的历史规律,而且恐使我国难以摆脱所谓“中等收入陷阱”,反而会被固化在发达国家的边缘轨道。

有鉴于此,经长时酝酿,我们觉得有必要未雨绸缪,主编一套丛书,为我国选择一种全新的经济发展战略准备思想资源。2011 年 5 月,我们两位主编和商务印书馆朱希滨编辑在北京讨论后认为,翻译出版国外有关经济史和经济思想史的反思性名作是达到这一目的最直接的办法。于是,便有了这一“经济史与国富策译丛”。

处理经济问题,如同处理其他问题一样,总能得益于历史视角,这也是经济学中历史学派的独特价值所在。然而必须承认,我国主流经济学界尚且缺乏对世界经济史的基本了解,以致无力透视发达国家经济政策与经济理论的历史沿革,难以分辨其今日所言与其当年所行之间的严重背离。在世界经济史知识普遍欠缺,尤其是发达国家富强机制已被遮蔽或遭扭曲的背景下,本丛书无

疑将有助于我们还原相关经济史真相,特别是有助于我们借鉴外国藉以实现富强的那些务实思想和有效战略。

观念的决定力如同制度的塑造力一样不容低估。凯恩斯有段名言:“经济学家与政治哲学家的思想,不论正确与否,其力量之大往往出乎常人意料。实际上,统治世界的不过就是这些思想。许多实干家自以为不受任何理论的影响,却往往已沦为某个过往经济学家的奴隶。”如果说错误的观念使人看不清自身利益归属并做出错误的政策抉择,那么,成功的经济崛起背后必定有正确的思想战略指导着。19世纪,当处落后境地时,美国幸而洞察英国推销自由贸易背后的伎俩,其时在美国主政者中流传着这一警句:“照英国人过去所做的去做,不要照英国人现在所说的去做。”

如今,对于后发国而言,面对美国的金融寡头等利益集团的理论灌输和政策药方,是否也存在“照美国人过去所做的去做,不要照美国人现在所说的去做”这一问题?这个世界上,受主流经济教条误导而踏上边缘化之路的后发国案例,无论在历史还是现实中,诚可谓屡见不鲜。故此我们不禁要问,当今中国经济的某些方向性隐患中,除了经济结构性因素和我们自身的操作问题外,难道没有经济界和政策圈被某些非历史的流行教条所左右这样的成因吗?边缘化问题因此究竟在远离我们还是反而在尖锐起来?

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世界经济发生了两个重大的结构变化,即全球价值链的打造和美元霸权的膨胀。全球价值链的打造成形使得一般工业制造作为发达国家的特征已然消失,国家致富的原则也从“进口原材料并出口工业制成品”转变为“进口低端产品并出口高端产品”,所以成为“世界(加)工厂”远不再能保障应得的利益份额。同时,美元霸权在布雷顿森林体系崩溃后由失控而膨胀,美国仅靠印刷美元钞票,便可大举“买下”他国的资源、商品、

企业,等等,这种所谓“超级帝国主义”特性正是美国鼓动他国实行金融自由化的缘由所在。

在此格局下,我国迫切需要深入考察世界各国发展史的经验教训,结合世界经济的新情况,锻造我们全新的自主发展战略,借以摆脱美元霸权的支配,占据全球价值链的高端,积极拓展国内市场,着力改善民众福祉,推进基础宽阔的发展,实现国家的长治久安。可以说,我国能否真正跨入较发达国家的行列,得失成败全在于眼前这个阶段中,是否能够依据正确的战略去改革开放并转型升级。但愿我们的这套丛书能够秉持鉴往知来、兼听则明的精神,为构建我国新的经济发展战略作出独特的思想贡献。

贾根良 梅俊杰

2014年3月18日

译序：弗里德里希·李斯特的回归

梅俊杰

每一轮经济危机都会带来思考角度的转换，十年来的世界经济景气下行也是如此。随着近年对新自由主义反思的深化，最早向亚当·斯密发起有力挑战的德国经济学家弗里德里希·李斯特重又进入世人视野。本次李斯特回归，除体现为2014年九国代表共同举办“李斯特诞辰225周年国际研讨会”、2015年国内学界“纪念李斯特经济学传入中国90周年”等等外，一个重要标志是，德国于2013年8月出版了这部最新传记《弗里德里希·李斯特（1789—1846）：具有远大目光和社会责任的经济学家》（原版书名），其英文版次年印行，法、西、日、汉等各语种译本也陆续跟进。

新版李斯特传由经济史专家欧根·文得乐教授撰成，文教授就生活在李斯特家乡——德国南部符腾堡的罗伊特林根市，那里的李斯特档案处及文教授本人收藏了与李斯特相关的众多文物资料、各种版本的李斯特著作及丰富的李斯特研究成果。40多年来，文教授在罗伊特林根大学埋头研究李斯特，至今已出版近20种相关作品，1992年还创立了李斯特历史与现实经济研究所。中国中央电视台几年前为摄制12集《大国崛起》纪录片，曾专程去访罗伊特林根，文教授在第六集《帝国春秋》中应邀讲述了李斯特的业绩与德国的发展历程。

承蒙文得乐教授厚谊，新书刚上市他就给我寄来一册德文版，

以后又当面赠送了英文版。翻过扉页,德国前总统霍斯特·科勒的序文赫然在目,其后还有罗伊特林根市长的引言,两人都对李斯特、其学说及其对德国和世界的贡献给予高度评价。曾几何时,文教授作为“联邦德国从事李斯特研究的个别经济学家”,长期都是“孤独的漫步者”(文得乐夫子自道),这种落寞与李斯特学说“迄未得到公正评判”^①正好互相印证。如今否极泰来,“不久前还始终备遭埋没”^②的李斯特学说终于迎来了转机。值此李斯特全球回归之际,在中国翻译并出版这部李斯特传,诚可谓当其时也。

挑战斯密学派的“第一人”

李斯特及其学说之所以沉浮反复,且往往伴随危机而回潮(上一次如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后),关键在于他跟主流经济学大唱反调,构成了可与亚当·斯密、马克思鼎足而立的“第三方”^③。李斯特的政治经济思想主要见于三种著作,依次是《美国政治经济学大纲》(1827年)、《政治经济学的自然体系》(1837年)、《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1841年)。这三部书其实分别为美国、法国、德国所撰。英国在打胜拿破仑战争(1803—1815年)时,工业发展气势如虹,它与其他国家的差距基本上就是机器工厂与手工作坊之别。美、法、德当时无不面临英国的巨大竞争压力,三国都必须逆势发展方能迎头赶上。针对这一特定需要,李斯特独到地提出了一套完整的赶超发展学说,包括以国家为本位的经济民族主义理论、以

① 迪特·森哈斯:《欧洲发展的历史经验》,梅俊杰译,商务印书馆2015年版,第31页。

② 同前。

③ Michael Lind, “The time is ripe for the Third Man: Forget Marx and Smith. Friedrich List is the economist for us”, *New Statesman*, Nov. 13, 1998, p. 25.

工业化为中心的生产力理论、以政府干预为基础的关税保护理论，以及以经济史为依据的实证历史方法。

概言之，李斯特认为，既然缺乏“世界联盟与持久和平”^①，国家便是国民长远利益的捍卫者，所以必须超越流行的“个人经济学和人类经济学”，建立兼具经济和政治视角、兼顾国民总体利益的“国家经济学”^②；一国的富强主要取决于生产能力（或应称之为“生产源力”），“财富的生产比之财富本身，不晓得要重要到多少倍”^③；“国家生产力的增长中，更重要的是工业力量的增长”^④；影响工业化的不单有经济因素，更有政治、法制、社会、文化、精神等众多非经济因素，它们“都是生产力增长的丰富源泉”^⑤；其中，“国家力量的干预”尤可促进落后者“工业、海运业、国外贸易获得真正大规模发展”^⑥；特别是国家可借助保护性关税，“实行商业限制以便建立并保护自己的产业”^⑦。

李斯特的关税保护思想尤为后人关注。在他看来，经济发展有阶段之分，至少包括原始农业自给自足、外贸激发下工业起步、本国工业支配国内市场、进而恃强展开国际竞逐这四个阶段^⑧；发展程度悬殊的国家开展自由贸易，只会使产业强国“控制弱小国家

①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陈万熙译，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第 112 页。

②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自然体系》，杨春学译，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第 209 页。

③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陈万熙译，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第 118 页。

④ 同前，第 202 页。

⑤ 同前，第 123 页。

⑥ 同前，第 155 页。

⑦ 同前。

⑧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自然体系》，杨春学译，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第 92 页。

的贸易和工业,将其置于受奴役的地位”^①;关税保护则是“国家把贸易和产业机会留给自己”、“保护国内工业的方法”^②;短期内关税保护固然“使价值有所牺牲”,但长远看却“使生产力有了增长,足以抵偿损失而有余”^③;农业不在关税保护之列,“惟有以国家的工业发展为目的时,才有理由实行保护制度”^④;一国达到充分富强后,应“逐步恢复自由贸易原则”,以借助竞争确保各产业长盛不衰^⑤;保护政策的施行需要相应条件,尤以“内部竞争”为要,“一个愚笨、懒惰、迷信的民族决不会从关税措施中获得任何好处”^⑥。

不难看出,李斯特学说在诸多方面都对占据主流的斯密学派发起了挑战。最突出的是,李斯特拒斥斯密学派的大同式世界观,强调现实世界由不同国家组成,彼此利益相异,甚至不乏“醉心于征服并奴役其他国家的势力”^⑦,故而民族主义才是现实的出发点;他对自由贸易持保留态度,断言自由贸易论是服务于强者的一套学说,多会产生扶强抑弱的后果,令低端产业方蒙受损失;他不接受比较优势原则,认为比较优势越来越人为大于天成,经常是谁抢得先机谁就占据优势,目前的强国都有过借助保护政策人为培植产业的历史;他不赞成放任自流,主张落后国为追赶先进,必须施行政府干预特别是关税保护,借以培养生产力特别是工业生产力;他不认为发展只是经济问题,深信它也是政治和制度问题,故

① 同前,第22页。

② 同前,第184、109页。

③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陈万熙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28页。

④ 同前,第164页。

⑤ 同前,第105页。

⑥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自然体系》,杨春学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82、120页。

⑦ 同前,第29页。

而高度重视非经济因素的作用^①。总之，李斯特雄辩地说明，斯密学派不具有普世性，更属一套适合领先国的特殊理论。对于如许思想建树，艾尔弗雷德·马歇尔也称道，李斯特具备“出色天才和家国热忱”，“与李嘉图学派[亦即斯密学派]的封闭狭隘和自满自得适成对照”^②。

以现实主义而非理想主义、从民族国家而非大同世界的角度看待国际关系，重视生产制造能力的长远培植而非贸易与消费方面的短期获利，动态地而非静态地看待产业和财富问题，融合政治经济而非囿于经济地思考国家富强之道，强调采用历史归纳方法而非依仗抽象理论推断，如此之类让李斯特学说与斯密学派迥然有别，从而成就了自身的鲜明特色。当然，也有若干文献强调李斯特与斯密不乏共性^③，重申李斯特也认可自由贸易原则，正如斯密也赞同某些保护主义做法^④，提出应当打破对李斯特和斯密的公式化^⑤。考虑到理论大家往往存在思想的多面性，考虑到门派形成过程中追随者的简单粗暴以及意识形态化后的门户之见，此类文献的纠偏与调和自有其合理性。然而总体看，高调揭批斯密学

① 参见梅俊杰：“后进国发展理论的先声：弗里德里希·李斯特发展学说评估”，《学术界》2002年第1期，第222页。

② Frederick Clairmonte, “Friedrich List and the Historical Concept of Balanced Growth”, *Indian Economic Review*, Vol. 4, No. 3 (Feb. 1959), p. 43.

③ Alexander Gray, “The Individual and the State: Adam Smith and Friedrich List”, *Transactions of the Faculty of Actuaries*, Vol. 20, No. 175 (1950-1951), pp. 119-144.

④ Guido Giacomo Preparata and John E. Elliott, “Protecting the Infant Industry: Cosmopolitan versus Nationalist Economist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ocial Economics*, Vol. 23, Iss. 2 (1996), pp. 4-34.

⑤ Christine Margerum Harlen, “A Reappraisal of Classical Economic Nationalism and Economic Liberalism”,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43 (1999), pp. 733-744.

派终究是李斯特的爱国志业,他与斯密学派分道扬镳乃众目昭彰的事实。“如果说在英国,资本主义有比较长久的历史和较为巩固的基础,使斯密和李嘉图成为自由贸易的鼓吹者,那么,德国的落后状态促使李斯特成为经济民族主义的传道士”^①,根本的答案就在这里。落后国的国情让李斯特成为“反英国、反世界主义、反古典学派和带有强烈民族性的资产阶级反对派在政治经济学领域中最有影响的代言人”^②。

李斯特生于1789年,次年斯密便过世。李斯特的成长岁月正是英国工业竞争力大举上升、斯密学派随之声名鹊起的时期^③。有鉴于此,李斯特并非斯密学派的天敌,相反他坦承,自己“曾经不仅是斯密和萨伊的忠实信徒,而且还是一位把他们的理论当作确实可靠学说而热情讲授的教师”^④。然而,现实观察促使其思想发生转折。拿破仑实行封锁英国的“大陆体系”时,欧洲大陆的制造业一度发展迅速,而随着拿破仑战败并致封锁体系崩溃、自由贸易兴盛,欧陆新兴的制造业甚至是农牧业却遭遇英国的毁灭性打击。强烈的反差终令李斯特“改变信仰”并反戈一击^⑤。这种思想改宗在开风气之先的大家身上不时可见,亨利·凯里、梅纳德·凯恩斯、劳尔·普雷维什等人经历过类似心路历程^⑥,但是,以挑战斯密学派之先机和影响而论,李斯特不愧为“第一人”。有道是:“当

① 埃里克·罗尔:《经济思想史》,陆元诚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23页。

② 京特·法比翁克:《弗里德里希·李斯特》,吴薇芳译,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31页。

③ 梅俊杰:《自由贸易的神话:英美富强之道考辨》,新华出版社2014年版,第29页。

④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自然体系》,杨春学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13页。

⑤ 同前。

⑥ 梅俊杰:《自由贸易的神话:英美富强之道考辨》,新华出版社2014年版,第299页。

代经济学家看来日渐愿意这样承认李斯特：第一个从后进的欧洲国家角度批评斯密和李嘉图的突出人物”^①；“后发展国家最早的声援者之一，自由贸易和放任自流的首要批判者，幼稚产业保护的倡导者”^②。

李斯特的思想得益于欧美的非自由主义源流，首先是欧洲由来已久的重商主义传统^③。重商主义诞生于民族国家兴起、国际竞争激化的近代欧洲，主张通过金银积累、贸易保护、工业扶植、就业促进、国家干预、强权打造、殖民征服等手段，实现国家富强并赶超世界先进^④。李斯特深通并赞赏重商主义，指出所谓“重商主义”实乃“工业主义”^⑤，由此传承并光大了重商主义。李斯特另一思想源头则是他居住了六年的美国（1825—1832年）。赴美前他已对斯密学派表示怀疑^⑥，且已有比较成熟的关税保护思想^⑦，但他也明显受到亚历山大·汉密尔顿、丹尼尔·雷蒙德、马修·凯里

① Roman Szporluk, *Communism and Nationalism: Karl Marx versus Friedrich List*,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147.

② W. O. Henderson, *Friedrich List: Economist and Visionary 1789-1846*, Frank Cass, 1983, p. 143.

③ 夏尔·季德、夏尔·利斯特：《经济学说史》上册，徐卓英等译，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321页。

④ 梅俊杰：“重商主义真相探解”，《社会科学》2017年第7期，第123页。

⑤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陈万熙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82页。

⑥ Keith Tribe, *Strategies of Economic Order: German Economic Discourse, 1750-1950*,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p. 42.

⑦ W. O. Henderson, *Friedrich List: Economist and Visionary 1789-1846*, Frank Cass, 1983, p. 144.

等人经济政策主张及美国产业保护实践的启迪^①。此外,法国 19 世纪早期保护主义者,包括让·安东尼·沙普塔尔、查理·迪潘、弗朗索瓦·费里埃^②、路易·萨伊、路易·阿道夫·梯也尔,德俄经济学家海因里希·冯·施托希^③,以及德国经济学家亚当·米勒等人^④,也程度不同地影响过李斯特。

需要指出,正如文得乐在本传记中披露,李斯特生前屡遭人身攻击,《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出版后,在引起轰动的同时也引出了剽窃指控。例如,卡尔·海因里希·布吕格曼指称李斯特抄袭亚当·米勒^⑤;马克思、恩格斯也以为李斯特抄袭了弗朗索瓦·费里埃^⑥;还有人指认李斯特与美国保护主义者之间思想相似^⑦。经

① Margaret Esther Hirst, *Life of Friedrich List, and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Forgotten Books, 2012 (originally published 1909), pp. 111-117; W. O. Henderson, "Friedrich List and the French Protectionists", *Zeitschrift für die gesamte Staatswissenschaft (Journal of Institutional and Theoretical Economics)*, Bd. 138, H. 2 (Juni 1982), p. 262; Keith Tribe, *Strategies of Economic Order: German Economic Discourse, 1750-1950*,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p. 53; 约瑟夫·熊彼特:《经济分析史》第 2 卷,杨敬年译,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第 196 页。

② W. O. Henderson, "Friedrich List and the French Protectionists", *Zeitschrift für die gesamte Staatswissenschaft (Journal of Institutional and Theoretical Economics)*, Bd. 138, H. 2 (Juni 1982), pp. 262-275; 夏尔·季德、夏尔·利斯特:《经济学说史》上册,徐卓英等译,商务印书馆 1986 年版,第 333 页。

③ Onur Ulas Ince, "Friedrich List and the Imperial Origins of the National Economy", *New Political Economy*, Routledge, 2016, p. 382.

④ Fritz Karl Mann, "Review of *Friedrich List* by Carl Brinkmann", quoting from Brinkmann,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 41, No. 3 (June 1951), p. 433.

⑤ Margaret Esther Hirst, *Life of Friedrich List, and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Forgotten Books, 2012 (originally published 1909), p. 122.

⑥ 卡尔·马克思:“评弗里德里希·李斯特的著作《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268 页;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3 卷,人民出版社 1962 年版,第 525 页。

⑦ Keith Tribe, *Strategies of Economic Order: German Economic Discourse, 1750-1950*,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p. 53.

考证,所谓李斯特对米勒、费里埃等人的抄袭指控并无实据^①。对于与他人的思想联系,李斯特在著作中时有公开承认^②。即使是彼此学说的某些相似点,也终究是李斯特以自身框架吸收再创后的局部结果,他在借鉴的同时呈现了创造性。例如,虽然同样反对斯密,但米勒倾向于回归中世纪的经济和政治制度^③，“对现代工业总是表示敌意”^④，李斯特则大力倡导发展工业和现代交通；虽然同样使用“生产力”，但李斯特概念中的内涵比迪潘的要丰富得多^⑤；虽然同样强调政府激励，但汉密尔顿喜欢财政补贴，也赞成保护农业，李斯特则青睐关税保护，并反对施之于农业；虽然同样呼唤工业化，但圣西门要以工业消融国家，李斯特则要以工业强化国家；等等。况且，李斯特长于理论锋芒、舆论影响、历史引证、实践导向，也因此而“能影响多国政策”^⑥。

总之，基于对既存非自由主义经济思想和政策实践的博采众长，包括对斯密学派的合理扬弃，加之以对世界发展大势、德国等后进国家工业发展及关税保护需求的深切洞察，李斯特以其“伟大想

① 夏尔·季德、夏尔·利斯特：《经济学说史》上册，徐卓英等译，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334页；Roman Szporluk, *Communism and Nationalism: Karl Marx versus Friedrich List*,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113, p. 245.

②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陈万熙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296、294页；弗里德里希·李斯特：《政治经济学的自然体系》，杨春学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88页。

③ Margaret Esther Hirst, *Life of Friedrich List, and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Forgotten Books, 2012 (originally published 1909), p. 122.

④ 埃里克·罗尔：《经济思想史》，陆元诚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25页。

⑤ W. O. Henderson, *Friedrich List: Economist and Visionary 1789-1846*, Frank Cass, 1983, p. 160.

⑥ Margaret Esther Hirst, *Life of Friedrich List, and Selections from His Writings*, Forgotten Books, 2012 (originally published 1909), p. 117.